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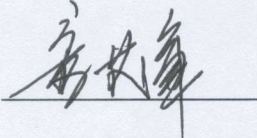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我们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童茂军



刘江波



章晓冬



费 维



任 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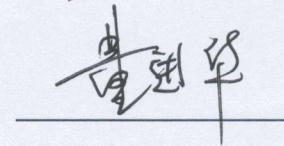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章小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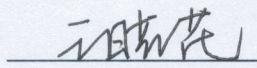


李晓红



董进华

高级管理人员（除兼任董事以外）签名：



王晓花

2023年08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童茂军

刘江波

章晓冬

费 维

任 华

全体监事签名：

章小平

李晓红

董进华

高级管理人员（除兼任董事以外）签名：

王晓花

2023年 8 月 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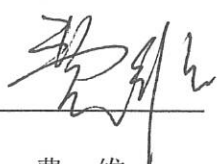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童茂军

刘江波

章晓冬



费 维



任 华

全体监事签名：

章小平

李晓红

董进华

高级管理人员（除兼任董事以外）签名：

王晓花

2023年8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童茂军


刘江波

章晓冬

费 维

任 华

全体监事签名：



章小平

李晓红

董进华

高级管理人员（除兼任董事以外）签名：

王晓花

2023 年 8 月 30 日